

國中部學生作息規定

一、每日基本作息

時間	節次	備註
07: 10—07: 30	入校時間	
07: 30—08: 05	早自習(朝會)	國中部每週三固定朝會 高中部每週四固定朝會
08: 10—09: 00	第一節	
09: 10—10: 00	第二節	
10: 10—11: 00	第三節	
11: 10—12: 00	第四節	11: 55 請抬餐公差至 1 樓川堂抬餐
12: 00—12: 30	用餐時間	
12: 30—13: 05	午休	12: 40 前廚餘回收完畢 全校中午一律實施午休。
13: 10—14: 00	第五節	
14: 00—14: 20	校園環境打掃	
15: 20—16: 10	第七節	
16: 20—17: 10	第八節	視課輔時間放學